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2月13日
發文字號：院台內字第1061930122號

主旨：公告糾正臺東縣政府對所轄卑南鄉杉原海水浴場之美麗灣渡假村開發案環境影響評估，未盡監督及管理責任，致生工程廢棄土任意棄置沙灘；又於行政訴訟期間，未充分審酌相關事項，仍有條件通過環評審查，肇致相關爭議迄今歷10餘年，嚴重斲傷政府形象，洵有不當及違失案。

依據：106年2月9日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5屆第31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

裝

訂

線